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20），现将有关信息补充如下：

1、将权益分配方法中自派股份性质由“以下 A 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首发后限售股、首发前限售股。”变更为“以下 A 股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首发前限售股。”

除上述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7 日